

#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高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92,929,512.12	18,573,040.65	93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5,697.94	-36,828,070.57	10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561,589.54	-36,746,498.37	10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07,673.51	94,143,545.54	-12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2000	10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2000	106.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20.57%	22.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771,986,935.45	2,968,091,062.86	-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716,843.56	101,421,145.62	2.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62.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4,76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0.44	
合计	-265,891.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8%	42,685,927			
何学葵	境内自然人	7.20%	13,257,985			
徐洪尧	境内自然人	6.70%	12,342,402	12,342,402		
张国英	境内自然人	6.64%	12,229,660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国有法人	2.84%	5,224,741			
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4,406,904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国有法人	1.08%	1,995,588			
赵婧	境内自然人	1.02%	1,875,140			
孙晶	境内自然人	0.84%	1,548,300			
陈俊志	境内自然人	0.64%	1,183,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685,927	人民币普通股	42,685,927			
何学葵	13,257,985	人民币普通股	13,257,985			
张国英	12,229,660	人民币普通股	12,229,660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5,224,741	人民币普通股	5,224,741			
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406,904	人民币普通股	4,406,904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1,995,588	人民币普通股	1,995,588			
赵婧	1,875,140	人民币普通股	1,875,140			

孙晶	1,5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300
陈俊志	1,1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3,200
陈维照	1,1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徐洪尧与张国英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此外，尚不清楚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期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05,052,785.65元，较上年年末余额减少187,690,957.93元，下降47.7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归还云投集团委托贷款130,000,000.00元，此外，支付部分供应商工程款及材料款，导致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2、本期期末，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21,864,022.59元，较上年年末增加5,255,852.27元，增长31.65%。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商业承兑票据支付部分供应商工程款及材料款导致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3、本期期末，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17,594,300.45元，较上年年末减少54,249,257.46元，下降75.51%。主要原因是：本期将上年年末预收到在建项目——“双提升”工程结转至合同资产所致。

4、本期期末，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为6,191,376.14元，较上年年末增加6,191,376.14元，增加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5、本期期末，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6,890,771.38元，较上年年末增加6,890,771.38元，增加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 (二) 利润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192,929,512.1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74,356,471.47元，增长938.7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大部分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推进“双提升”工程建设，导致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营业成本为158,827,119.2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4,512,189.46元，增长1009.52%，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导致对应营业成本相应也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销售费用为8,568,277.7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452,368.33元，增长67.48%。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按照公司既定会计政策，导致按照收入的1.60%计提的后续养护费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本报告期，研发费用为218,595.4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16,651.63元，降低59.1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研发支出投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5、本报告期，财务费用为14,429,415.3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587,996.47元，下降48.5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年初，公司根据资金结余情况，及时归还云投集团委贷130,000,000.00元，截止本报告日，公司有息负债本金余额为1,460,800,000.00元，较上年期末下降730,000,000.00元，有息负债规模的减少，导致对应的利息支出减少；二是本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分期收款业务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摊销金额列示至财务费用冲抵了当期的财务费用，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6、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为-337,680.9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60,347.28元，下降108.00%。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联营企业亏损，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二是上年同期将楚雄项目的利息收益列报至投资收益中，因2020年公司将楚雄项目对应的债权全部出售，本期无此项影响。

7、本报告期，信用资产减值损失为75,522.4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667,369.66元，下降101.64%。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于2020年处置了16项债权，导致2021年计提预计信用减值损失的债权基数较上年同期减少；二是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导致本期转回的信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8、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0.0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4,327.77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南充分公司收到违约赔偿金，本期无此影响；

9、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95,697.9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123,768.51元，增长106.23%。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对应形成的毛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二是公司通过2020年的资产结构优化，导致三项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前述两项使得母公司的盈利能力明显改善；三是通过降本增效本期部分子公司亏损金额有所控制所致。

10、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为-2,545,280.70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23,784.81元，增长37.45%。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三）现金流量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07,673.5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5,351,219.05元，下降122.53%。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云南云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的元阳县红叶温泉度假酒店有限公司、贵州金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两项债权转让款项100,511,100.00元，本期无此项影响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7,490.0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757,078.25元，下降168.12%。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联营企业——昆明正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红款4,000,000.00元，本期无此影响所致；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2,666,405.0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713,545.25元，下降61.13%。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公司归还云投集团委贷130,000,000.00元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向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提起诉讼，请求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1）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支付西华体育公园、江东大道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回购结算价款及违约金42,152万元；（2）南充政府代建中心赔偿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本公司造成的赔偿1,500万元；（3）判令处置抵押物南充市郭勇（2011）第012075号及（2011）第011037号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确认本公司对处置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处置款项不足清偿的由被告承担继续清偿责任；（3）由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承担本案诉讼等费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28日受理了该案，案件号为（2018）川民初151号。2020年8月24日，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提起反诉，请求判令：（1）解除南充政府代建中心与本公司于2011年3月23日签订的《南充市西华体育公园、东湖公园、江东大道延长段、北部新城一路4个BT项目投资建设合同》；（2）本公司向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支付违约金1亿元；（3）由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止目前，该诉讼尚未裁决。

2. 西部水电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公司）与被告本公司、六盘水北大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教育公司）及第三人文德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支付西部水电公司工程款931.6042万元；（2）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赔偿西部水电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1763.5361万元（暂时计算至2020年6月28日）2020年6月29日之后的违约金以所欠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24%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号为（2021）黔民终212号。截止目前，该案件尚未终审裁决。本公司在2020年对该案件计提预计负债23,459,597.70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向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提起诉讼，请求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1）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支付西华体育公园、江东大道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回购结算价款及违约金42,152万元；（2）南充政府代建中心赔偿未按合同		

<p>约定履行义务给本公司造成的赔偿 1,500 万元; (3) 判令处置抵押物南充市郭勇 (2011) 第 012075 号及 (2011) 第 011037 号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 确认本公司对处置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 处置款项不足清偿的由被告承担继续清偿责任; (3) 由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承担本案诉讼等费用。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受理了该案, 案件号为 (2018) 川民初 151 号。2020 年 8 月 24 日, 南充政府代建中心向本公司提起反诉, 请求判令: (1) 解除南充政府代建中心与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签订的《南充市西华体育公园、东湖公园、江东大道延长段、北部新城一路 4 个 BT 项目投资建设合同》; (2) 本公司向南充政府代建中心支付违约金 1 亿元; (3) 由本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止目前, 该诉讼尚未裁决。</p>		
<p>2.西部水电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水电公司)与被告本公司、六盘水北大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教育公司)及第三人文德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1)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支付西部水电公司工程款 931.6042 万元;(2)本公司及北大教育公司赔偿西部水电公司逾期付款违约金 1763.5361 万元(暂时计算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2020 年 6 月 29 日之后的违约金以所欠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付清之日止。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向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号为(2021)黔民终 212 号。截止目前,该案件尚未终审裁决。本公司在 2020 年对该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23,459,597.70 元。</p>	<p>2020 年 08 月 25 日</p> <p>2021 年 01 月 20 日</p>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东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